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269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2 泰城 G1”、“22 泰城 G2”、“22 泰城 G3”、“23 泰城 G1”、“23 泰州城建 MTN0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 年 6 月 26 日，东方金诚对泰州城投及相关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泰州城投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2 泰城 G1”、“22 泰城 G2”、“22 泰城 G3”、“23 泰城 G1”、“23 泰州城建 MTN001”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 年 7 月 4 日，泰州城投发布了《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泰州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泰州市国资委”）（泰国资复【2025】8 号），泰州市人民政府将持有的泰州城投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泰州市城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城控集团”），泰州城控集团由泰州市国资委代表泰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泰州城投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控股股东变更为泰州城控集团；此次事项未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上述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情况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泰州城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泰州城投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2 泰城 G1”、“22 泰城 G2”、“22 泰城 G3”、“23 泰城 G1”、“23 泰州城建 MTN001”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4 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